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加快推进全市信用门户网站 集约化建设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展改革委，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改局，高新区经发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一体化建设和信用门户网站一体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财金〔2017〕714号）、平顶山市政务公开办《关于加快推进全市信用和公共资源交易等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的通知》有关要求，加强对全市各级信用门户网站的统一监管，实现信用信息跨部门、跨地区共享共用，提升信用应用服务水平，有效支撑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级信用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的主要内容

（一）建设全市信用门户网站群

整合“信用平顶山”网站和市辖各级信用门户网站资源，利用市政府门户网站群云资源，构建网站互联、信息共享、管理规范、标准服务的“信用平顶山”网站群，形成一体化的信用信息服务体系，统一网站名称、统一网站风格及标识、统一网站基础栏目、统一基本信用服务事项、统一互动交流渠道，实现网站群资讯展示、信用数据查询、信用服务等功

能的高效统一。

（二）统一信用门户网站名称、域名、风格及标识

各级信用门户网站要按照统一部署，将信用门户网站名称变更为“信用中国（地方名称）”，例如信用中国（河南平顶山），信用中国（河南宝丰）。信用门户网站域名变更为本级政府网站的二级域名，域名主机名称为 credit，例如市级域名为 credit.pds.gov.cn，宝丰县信用门户网站域名为 credit.baofeng.gov.cn。同时，通过整体视觉识别设计，统一“信用平顶山”门户网站群内各网站的标识、字体、字号、色调等设计风格。

（三）统一信用服务功能

依托“信用平顶山”门户网站群在线提供一体化、便捷化、协同化与高效化的信用服务。设计统一的一体化信用查询窗口与公示专栏，保障“信用平顶山”门户网站群数据统一，实现数据同步、查询结果相同。设计统一的一体化互动交流频道，完善群众信件的集中受理、及时分发、结果反馈的工作流程。设计统一的信用工作动态、公示公告、政策法规、政策解读推送栏目，由“信用平顶山”门户网站群主网站定期向群内子网站更新推动最新信息；设计统一的信用修复专栏，发布统一的信用修复申请流程图与信用修复反馈结果。

（四）统一信用门户网站安全运维体系

依托“信用平顶山”门户网站群，构建统一的网站安全防护体系，集中统一的账号权限管理、内容敏感字过滤等保密审核机制，统一开展年度网站信息系统三级等级保护测

评，统一部署重大安全事件应急预演及处置。

二、各级信用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的工作安排

（一）时间节点

2022年10月31日前，各级信用门户网站完成集约化建设，集中迁移至“信用平顶山”网站群，完成统一名称、统一域名、统一风格及标识、统一栏目设置、数据同步、基础业务协同等集约化建设任务。

（二）组织保障

全市信用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工作影响范围广、社会关注度高，各县（市、区）发展改革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协调，精心组织，扎实推进，明确分管网站集约化建设的领导和联系人，做好经费保障，切实有效开展信用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相关工作。市信用中心要加强对信用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工作的技术指导、跟踪了解、督促检查，对于未按标准和时限要求完成任务的单位要予以通报批评。

市信用中心（业务指导部门）

联系人：赵磊 电话：2663986

市电子政务外网运维中心（技术指导单位）

联系人：张志均 电话：2663112

